

成都区域管制中心扩容升级工程主用自动化扩容系统（区管二号自动化系统）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748-2312CA3018DK/01）

项目所在地区：四川省

一、招标条件

本成都区域管制中心扩容升级工程主用自动化扩容系统（区管二号自动化系统）设备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537 万元，招标人为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招标项目成都区域管制中心扩容升级工程已由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管理局以民航西南局函[2022]68 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建设资金来自民航发展基金和西南空管局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主用自动化扩容系统（区管二号自动化系统）设备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成都区域管制中心扩容升级工程主用自动化扩容系统（区管二号自动化系统）设备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成都区域管制中心扩容升级工程主用自动化扩容系统（区管二号自动化系统）设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2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民用航空空中交通通信导航监视设备使用许可证或临时使用许可证；

3.3 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为准（须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上述网站截图）；

3.4 投标人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因安全、质量等问题受到政府主管部门的处罚（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本项目中同时投标（需提供不存在以上行为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进口设备投标；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3.8 本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02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西安市未央区文景北路 16 号白桦林国际 B 座。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西安市未央区文景北路 16 号白桦林国际 B 座。

七、其他

成都区域管制中心扩容升级工程主用自动化扩容系统（区管二号自动化系统）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成都区域管制中心扩容升级工程已由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管理局以民航西南局函[2022]68 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建设资金来自民航发展基金和西南空管局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主用自动化扩容系统（区管二号自动化系统）设备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 成都区域管制中心扩容升级工程主用自动化扩容系统（区管二号自动化系统）设备采购项目

2.2 招标编号：0748-2312CA3018DK/01

2.3 招标范围 建设一套主用自动化扩容自动化系统，包含 21 个自动化管制席位，主要为成

际办
示专
(七)

都区域管制中心部分空域的管制指挥服务。

2.4 交货地点：成都区域管制中心。

2.5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5 个月内完成工厂验收，并具备发货条件，在收到发货通知后 2 周内，卖方须将设备运送至指定项目现场，设备到货后 1 周内开始安装督导和调试，所有设备全部到货后，12 个月内完成现场培训和现场验收。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2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民用航空空中交通通信导航监视设备使用许可证或临时使用许可证；

3.3 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为准（须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上述网站截图）；

3.4 投标人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因安全、质量等问题受到政府主管部门的处罚（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中）；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本项目中同时投标（需提供不存在以上行为加盖公章的承诺书中）；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进口设备投标；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3.8 本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登记

4.1 请投标人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至 2023 年 8 月 2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09:0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3:00 时至 16:00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https://zbtb.caac.gov.cn/>）提交登记资料进行投标登记，同时将登记资料传真至/进行投标登记或将登记资料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 luquan@casc.com.cn 进行投标登记。

4.2 登记资料包括：营业执照副本、通信导航监视设备使用许可证、“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记录、承诺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件）等资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以及经办人联系方式（通信地址、邮编、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资料。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请投标人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至 2023 年 8 月 2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09:0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3:00 时至 16:00 时，在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机场东一路 35 号中国航材 2214 室购买招标文件。

5.2 招标文件每个套售价 1000 元，售后不退。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100 元。招标人在收到邮购款（含手续费）后 2 日内寄送。

5.3 如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应提供：收款方信息，包括：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地址和电话、开户行名称和账号。如收款方仅提供单位名称或者收款方是个人和小规模纳税人的，只能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5.4 凡领购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请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https://zbtb.caac.gov.cn/index.html>）、中航材招投标交易云平台（<http://www.cabidding.com.cn/>）上完成注册。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8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地点为：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西安市未央区文景北路 16 号白桦林国际 B 座。

6.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new.xacin.com.cn:7092/>）上发布，转载无效。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

地址：成都双流国际机场

联系人：韦皓宇；项目受理异议联系人：吴航

电话：028-85705605；项目受理异议联系方式：028-85703431

招标代理机构：中航材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 2 号楼

联系人：鲁权、杨秋月

电话：028-65317970、028-66265005

电子邮箱：luquan@casc.com.cn

网址：<http://www.cabidding.com.cn>

